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利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暂未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